

证券代码：833524

证券简称：光晟物联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蒋露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结2023年监事会会议情况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发表独立意见：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、其他重大情况；制定2024年度工作任务：监督

公司依法运营情况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议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、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的情况，预防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3 年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情况、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以及主要财务指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：收入预算、成本预算、利润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，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光晟物联：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光晟物联：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23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-84,096,882.40 元（合并报表）；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，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利润不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，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23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-84,096,882.40 元（合并报表）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总额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光晟物联：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光晟物联：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是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需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光晟物联：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6日